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造
价咨询服务框架合作单位

询 价 比 价 文 件
(二次)

采购人：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一、 询价比价内容

本次通过询价比价方式选择 3 家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机构，具体项目以实际发生采购人委托为准。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招标人总包项目里的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含核对）、全过程跟踪、结算审核等造价咨询服务；

2、编制人防工程平战转换工程造价；

3、配合设计进行钢筋用量分析、项目前期可研编制等相关工程造价咨询。

4、服务时间：两年：2024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

二、 供应商资格及服务要求

1、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供应商业绩要求：需提供近 3 年（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5 月 31 日）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少于 3 项及（合同复印件），每个业绩项目工程投资需达到 2 亿元及以上或建筑面积达到 5 万平方米及以上。

3、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一级注册造价师（或原注册造价师）

5、服务质量要求：造价咨询按照国家及安徽省有关规范和标准执行，做到资料完整、真实准确，通过相关机构的评审。

6、造价咨询费用包含在规定的范围内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此费用应包含服务成本（含人员成本、交通、通讯、税费等）、利润、风险及其一切因素，该费率在合同实施期间不予调整。

7、服务期内定期对入选单位进行考核。考核不通过终止服务并对下年度取消合作资格，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比价文件，供应商被选中后若发现报价失误导致中标的咨询任务风险均不允许另行调整。

8、供应商需自觉遵守《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的相关要求。

9、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人，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 3 年，下同）发生重大 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 文书为准）；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至开标日，在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用评分扣分达到 10 分的

入选供应商不得将咨询任务转让或者分包给其它单位，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追究被选中单位违约责任，如采购人还有其它损失的，均由入选供应商负责赔偿。

入选供应商须自行负责向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申领办理一切手续并获得所有为承担本承包工程设计所需要之证明等全部文件。若入选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获得上述所需之证明文件，导致其被选中后无法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与采购人完成合同签署工作，或者在合同签署后无法按约定履行合同，则其责任全部由入选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有权按合同约定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如采购人还有其它损失的，均由入选供应商负责赔偿。

在发出成交通知之前，采购人保留增加或减少在本次询价比价范围内规定的部分项目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标前的任何时候有权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者宣布投标程序无效，并对由此引起的任何事件，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影响的投标人。

三、供就商报价及付款方式

1、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按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90__%（超过限价投标文件自动作废）。执行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为皖价服【2007】86 号文。服务期两年内，框架协议单位合同值累计到 95 万，服务有效期自动终止。单项目合同值超过 50 万另行询价比价。供应商报价需自觉遵守《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的相关要求。

2、付款方式：

采购人收到主合同费用后，入选供应商需提供税率为 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发票税率不足 6%的，请款时对不足 6%税点部分进行相应扣除）及书面申请报告后按以下付款方式：

(1) 咨询费合同值 3 万以内项目，在业主收到施工图设计费后，一次性支付；

(2) 超过 3 万咨询费项目，按主合同设计费到款进度支付。

四、投标文件要求

1、投标单位营业执照

2、报价一览表（附件一）及服务承诺函（附件二）。

3、授权委托书（附件三）

4、相关业绩：单项合同总投资额 2 亿元以上或建筑面积在 5 万平方米以上的项目造价咨询业绩（应提供委托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5、单位注册人员情况明细表（附件四）

6、企业荣誉证书及信用等级评价（复印件）

7、咨询服务方案

以上材料一经发现造假，一律废标处理，我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五、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技术标 70 分，商务标 30 分，综合评分从高到低推选 3 名成交供应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一项单项合同总投资额 2 亿元以上或建筑面积在 5 万平方米以上的项目造价咨询业绩（应提供合同复印件），得 5 分，本项目满分 15 分。	15 分
	项目造价咨询人员配备	(1) 拟派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造价师（国家注册造价师）和同时具有高级职称的得 2 分，具有一级建造师证书 3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本项满分得 5 分） (2) 投标人拥有的一级造价师人数在 1-12 人，得 5 分；13 人至 24 人，得 10 分；25 人及以上得 15 分。（本项满分 15 分） (3) 投标人具备 BIM 技术相关专业，提供国家工信部或中国图学学会或中国建设教育协会或邮电通信人才交	25 分

			流中心颁发的与 BIM 相关的资格证书的得 5 分。	
		企业荣誉及 信用评价	1 获得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等级评定为 AAA 的得 2 分（本项满分得 2 分）。（需提供从省工程造价咨询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下载的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5、投标人获得市级及以上工程造价技能竞赛表彰的，得 3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满分 3 分）	5 分
		咨询服务方案	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咨询服务方案、全过程跟踪咨询服务方案、结算审核咨询服务方案（方案完整、针对性强得 17-25 分，方案较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得 8-16 分，方案有瑕疵但基本满足要求得 1-7 分	25 分
	商务标	投标报价得分 标准	清单控制价（含核对）工程咨询费用（本项满分 10 分） 全过程跟踪工程咨询费用（本项满分 10 分） 结算审核工程咨询费用（本项满分 10 分） 有效最低价得满分，投标人报价与有效最低报价相比，每高出 1%，扣 0.2 分。	30 分

六、投标文件的提交

- 1、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17：00 以前。
- 2、投标文件 3 份应密封。

七、被选中通知

- 1、递送标书三个工作日内确定被选中单位，并由专人通知。接到通知后，请入选供应商与我司具体负责人在两日内完成入库工作的沟通，明确工作内容、工作时间计划节点等。如未在此时间内完成沟通工作，我司有权解取消入选供应商被选中权。入选供应商接到被选

中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合同签订。未入选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

2、所有提交工作成果及节点，请被选中单位及时向采购人市场部备案。

八、联系方式

技术对接人：黄主任 电话号码：15395036839

标书对接人：廖 工 电话号码：13395605656

地址：合肥市经开区繁华大道 7699 号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709 室市场部

附件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单位报价表
投标报价	<p>清单控制价（含核对）工程造价咨询费用：按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 _____ %</p> <p>全过程跟踪工程造价咨询费用：按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 _____ %</p> <p>结算审核工程造价咨询费用：按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 _____ %</p> <p>说明：1、现行的相应收费标准为皖价服[2007]86号文等。</p> <p>2、中标后实际合同值最高不允许超过中标收费标准。（如遇到项目修改，项目特殊性及其复杂性导致最终总合同值超过中标收费标准，需另行书面说明）</p> <p>3、投标人报价需满足合肥市建筑业协会工程造价分会“合价协【2013】04号”《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的相关规定。</p>

报价表联系人及电话号码：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附件二：

服务承诺函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鉴于（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 2024 年 月 日参加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造价咨询服务单位（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公司作以下服务承诺：

1、在整个招标投标过程中，我公司熟知和了解招标文件，我公司承诺完全按招标文件履行职责及义务，并承诺：一旦中标，我公司严格按招标人的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2、严格执行《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和《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及本单位造价成果文件质量控制制度。

3、严格执行相关工作程序及工程量计价规范、定额适用、审计成果文件的要求，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建设工程项目咨询工作，不无故拖延时间，配合委托方做好有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4、履行合同义务。在接受委托之日起，对其所获知的工程项目的一切信息保密，不向任何人透漏，否则造成的经济损失，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承担责任。

5、在工程咨询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不谋取规定报酬之外的不正当利益。

6、投标人报价需满足合肥市建筑业协会工程造价分会“合价协【2013】04号”《合肥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的相关规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

日 期： 2 0 2 4 年 月 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招标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书号	备注

